

# 新发职业性尘肺病十年降幅超五成

## 重点职业病高发得到遏制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顾天成、李恒)2012年至2021年间,全国报告新发职业性尘肺病病例数降幅达51.2%。职业病防治法实施20周年之际,国家卫生健康委公布最新信息,我国尘肺病等重点职业病高发势头得到初步遏制。

尘肺病、职业中毒、噪声聋……劳动者在职业活动中因接触有毒有害因素而引起的职业性疾病,越来越受到关注。其中,尘肺病在我国每年报告的新发职业性尘肺病病例数中居首位。一些尘肺病患者特别是农民工,还遇到因

无法证明同用人单位之间的劳动关系导致职业病诊断无法落实的困难。

2019年7月,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0部门联合组织开展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首次摸清已报告的88.8万例职业性尘肺病患者基本情况。截至2021年底,全国累计报告职业性尘肺病患者91.5万人。

国家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司司长吴宗之介绍,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在矿山、冶金、建材等19个重点行业开展职

业病危害专项治理,淘汰落后技术;建立“地市级诊断、县区体检、乡镇康复”工作体系;建立职业性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数据库;组建粉尘危害工程防护重点实验室等。

为不断提升尘肺病患者救治救助水平,我国建设671个尘肺病康复站(点),对30万名中小微企业接尘人员进行免费职业健康检查,将尘肺病纳入农村贫困人口大病专项救治范围,建立国家、省、市、县四级职业病防治工作协调机制。

在努力满足尘肺病患者医疗需求的同时,我国着力解决好社会反映的职业病诊断难点问题。不断修改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取消由3名以上取得职业病诊断资格的医师进行集体诊断、取消职业病诊断机构行政审批、简化劳动者职业病诊断资料、明确职业病诊断办理的时限等。

下一步,国家卫生健康委将进一步巩固和拓展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成果,推动落实粉尘、毒物、噪声、辐射等危害因素的专项治理,做好职业病源头预防。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顾天成、李恒)2022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颁布实施20周年,今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的活动主题为“一切为了劳动者健康”。

职业病防治关系着我国8.8亿劳动者的福祉。回顾职业病防治法颁布实施20年,职业病防治有哪些突出进展?新时代职业健康的未来路向何方?

## 职业病防治法20年 新发病例数大幅下降

全国报告新发职业性尘肺病病例数从2012年27420例下降至2021年15407例,降幅达43.8%;职业病及危害因素监测范围覆盖率95%以上……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公布的数据显示,我国尘肺病等重点职业病高发势头得到初步遏制,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进一步得到保障。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16-59岁劳动年龄人口为8.8亿人。职业病防治工作事关广大劳动者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事关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

2001年10月27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并于2002年5月1日正式颁布实施。

“立法对政府、用人单位、劳动者等各方的责任和权利义务在法律层面作了比较清晰的界定。”中国社会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人民大学教授林嘉表示,防治法的实施对于改善我国职业卫生安全环境,保护劳动者健康安全具有重要作用,它发挥了法律的权威性和强制力,四次修正不断更好发挥法律功能。

改革开放40余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离不开各行各业广大劳动者的不懈耕耘,却也使得个别重点行业出现职业病现象。

防治法第二条指出,“本法所称职业病,是指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的劳动者在职业活动中,因接触粉尘、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有毒、有害因素而引起的疾病。”我国现行《职业病分类和目录》将职业病分为10类132种。

“在我接诊的日均50余位患者中,罹患尘肺病的约90%,占比最高。”北京大学第三医院职业病科副主任医师关晓旭说,绝大多数经他诊治的尘肺病患者都拥有工伤保险,一些被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

关晓旭介绍,过去几年尘肺病新发诊断数量也呈下降趋势。国家卫生健康委数据显示,全国报告新发职业性尘肺病病例数从2012年24206例下降至2021年的11809例,降幅达51.2%。

## 增强劳动者权益维护 职业病诊断仍有改善空间

“国家今年对职业病人保护力度加大、资金持续投入,我们感同身受,进行职业病诊断后,各方面医疗需求有保障。”北京市三期尘肺病患者、煤工朱先生告诉记者,但他同时也观察到一些病友遭遇用人单位不配合提供诊断资料,或因劳动关系无法明确而遇到的诊断难点问题。

“职业病诊断在医学技术方面并不难,难在对患病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的劳动关系的确认,以及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与疾病因果关系判断。”中国疾控中心职业卫生首席专家李涛说,职业病诊断要综合分析病人的职业史和工作场所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等,与其他疾病进行鉴别。这一过程需要用人单位配合。

针对社会反映的职业病诊断难点问题,2017年、2018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两次对职业病防治法进行修改,取消了由3名以上取得职业病诊断资格的医师进行集体诊断、取消了职业病诊断机构的行政审批等。

武汉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武亦文教授认为,要精准建立“诊鉴分离”体系,目前对于职业病的诊断基本不区分诊断机构和鉴定机构,长时间由医疗机构承担“诊鉴”双责。未来职业病范畴可适当“扩大化”,增加对劳动者权益的维护。

武亦文建议,当前职业病属于工伤的一部分,其支出属于工伤保险基金管辖范围,成立职业病救助基金可保障不同类型患者得到及时救治。

## 新旧职业病叠加交织 做好重点职业病监测

《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21-2025年)》提出,到2025年,职业健康治理体系更加完善,职业病危害状况明显好转,职业健康服务能力保障水平不断提升……对我国新时代职业健康水平提出更高要求。

随着科技和产业发展,一些新物质、新材料、新工艺、新业态进入人们的生活。“这些劳动生活中的新现象可能带来新的健康问题,有些问题是未知的,需要不断进行风险评估。”李涛说,当前我国处于新旧职业病叠加交织中,要做好重点行业、人群、职业病监测。

“关注一线‘蓝领’职工的同时,也要关注‘白领’职工。既要做好传统职业病的防控,又要兼顾新型职业病危害的预防。”国家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司司长吴宗之表示,要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健康为中心。

针对一些网友吐槽的“996”带来工作压力,职业紧张、肌肉骨骼系统疾病等是否属于职业病范畴,中国疾控中心专家表示,目前这类疾病不在职业病目录范围内,但它们也是与工作相关的疾病,未来应推动制定更与时俱进的职业病诊断标准。

# 职业病防治取得哪些突破,新时代职业健康如何发展

聚焦职业病防治法颁布实施二十周年

## 军委后勤保障部印发《军队人员健康体检办法》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孙兴维、张鹏)近日,经中央军委批准,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印发《军队人员健康体检办法》,自2022年4月17日起施行。

《办法》聚焦备战打仗,坚持以人为本,遵循健康规律,落实预防为主理念,围绕提

高军人心理健康水平和适应能力,按照军事环境、任务、岗位的要求,全面规范军队人员健康体检工作。

《办法》共23条,主要对体检对象、体检周期、体检项目、承检单位、组织实施、随访复查等作出规范,根据不同年龄阶段疾

病谱变化规律统一体检项目、划分体检机构,明确健康问卷调查、健康状况评估,以及特殊环境、特殊岗位、执行特殊任务官兵健康体检补充项目标准,建立具有我军特色、符合中国军人特点的健康体检标准体系。



## 准备船进渔港

4月27日,在浙江省温岭市石塘镇,渔船进港停靠(无人机照片)。

近日,在浙江省温岭市石塘镇,准备进渔港的渔船进港停靠,渔民们忙着修补、整理渔具,准备进入伏季休渔。

新华社发(徐伟杰摄)

## 国家移民管理局:从严从紧出入境政策不变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任沁沁)国家移民管理局新闻发言人、政策法规司司长陈杰27日表示,当前全球新冠肺炎疫情仍处于大流行阶段,周边国家和地区疫情呈暴发态势,国内疫情多点散发,国家移民管理机构将继续实施从严从紧的出入境政策。

据陈杰介绍,疫情防控常态化以来,内地居民出境低位平稳运行,未出现明显波动。

一季度全国边检机关共查验出入境人员3009.4万人次,其中中国公民出境1462.2万人次,环比下降1.2%,同比下降5.9%。

在疫情“外防输入”方面,国家移民管理机构从严控制跨境流动,边境一线持续保持最高等级防控状态,严防涉疫人员经非法出入境渠道流入。陆、海、空口岸移民管理机构通过分区分流、预报预检等方式,确保通关正常有序,并为载有抗疫和民生

物资货轮开设边检查验快捷通道,为国际货运航班提供电子化通关保障,全力保障口岸安全畅通。

一季度,全国边检机关共查验出入境交通运输工具227.8万辆(列、架、艘)次;各地出入境管理部门共签发护照等各类入境证件42.6万本,往来港澳台签注105万件,在在外国人办理停留居留证件13.6万人次。

## 保持扫黑除恶高压态势!最高检提出新要求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刘硕)最高人民检察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27日接受采访时表示,按照今年3月下发的《2022年检察机关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点》,检察机关要通过案件办理保持扫黑除恶高压态势,深化重点领域整治,并做好涉黑恶犯罪案件财产认定和处置等方面工作。

最高检要求,要强化配合制约,挂牌督办一批重点案件,积极参与教育、医疗、金融放贷、市场流通新四大行业领域整治,结合追捕“漏网之鱼”、深化整治“沙霸”“矿霸”等自然资源领域黑恶犯罪,涉网黑恶犯罪等专项行动,审查办理一批关键领域有影响力的案件。

最高检提出,要坚持法律标准,切实做到“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一个不凑数”。要准确把握黑恶犯罪本质和构成要件,区分涉黑和涉恶、恶势力与恶势力犯罪集团、恶势力犯罪与普通犯罪的界限,既要确保精准从严从重惩治黑恶犯罪,又要避免降低标准导致刑事追诉“扩大化”问题,特别是要严格把握“软暴力”作为黑恶犯罪手段的认定标准,避免“恶势力”口袋化倾向。同时,要审慎办理未成年人涉黑恶案件,加强对未成年人涉有组织犯罪案件的指导,加强催收非法债务罪的适用、研究和指导工作。

最高检要求,对于公安机关查封、扣押、冻结、处置涉案财物等活动,要加强逮捕和

起诉环节的审查制约,严格区分违法所得与合法财产、本人财产与其家属的财产,维护公民和组织的合法财产权益,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并且,要加强对涉财产强制性侦查措施的监督和对涉案财产审查甄别,加大“黑财”执行监督力度和涉黑洗钱犯罪办理力度。

在刑释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方面,最高检提出,在履行好刑事执行监督职能,配合做好刑释人员教育帮扶的同时,要探索建立本地区黑恶犯罪刑释人员档案资料库,在日常线索梳理和案件办理中,注意对照核实审查,有效防范、制止相关人员和组织“死灰复燃”“东山再起”。

# 人身损害赔偿标准五月一日起城乡统一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罗沙)记者27日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决定》将于2022年5月1日起施行,其中将人身损害赔偿标准由原来的城乡区分修改为统一采用城镇居民标准计算。

最高法此前的司法解释规定,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按照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或者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标准计算,被扶养人生活费按照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和农村居民人均年生活消费支出标准计算。经过此次修改,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修改为按照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标准计算,被扶养人生活费修改为按照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标准计算。

最高法庭一庭负责人表示,统一采用城镇居民标准改变了以前对城乡不同户籍身份的居民认定赔偿数额差距较大的情况。比如,受诉法院地在北京的农村居民受害人死亡,如果按照统计部门公布的2020年度农村居民指标计算,最高可获死亡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死亡赔偿金)约102万元。此次修改后,居住在农村的居民也按照城镇居民指标计算,最高可获死亡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死亡赔偿金)约234万元。

这位负责人说,在人身损害赔偿案件中,统一采用城镇居民标准计算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和被扶养人生活费,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尤其是农村居民的安全感和获得感。



统一标准 新华社发 徐俊 作

## 国台办评“刘畊宏现象”:两岸同胞走亲走近不可阻挡

新华社北京4月27日电(记者陈舒、刘欢、杨丁淼)针对在上海生活的台湾艺人刘畊宏通过新媒体带动健身热潮,国台办发言人马晓光27日在例行新闻发布会上应询指出,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下,互联网、新媒体为两岸同胞相互了解、开展交流提供方便路径和新平台。这个现象就是最好的说明。

“开展交流是基于血脉相连的亲情,也符合两岸同胞共同利益,越来越多台湾同胞通过两岸交流合作获得实实在在的好处。”马晓

光说,大家也注意到,凡两岸同胞齐声喝彩的,必是民进党当局“骂”的、“台独”势力“黑”的、绿媒“酸”的。这不奇怪,反而说明两岸同胞走亲走近是民心所向、大势所趋,是任何人都阻挡不了的。

针对民进党当局放风要“修法”反制所谓“大陆假借信息攻击”,马晓光应询指出,民进党当局喊喊捉捉,他们长期操控绿媒、豢养网军,大肆捏造散布各种谣言,在岛内攻击早已,在两岸制造对立,才是“认知作战”的惯伎。奉劝民进党当局,想通过制造假信

息愚弄民众、误导民意,是低估了台湾民众智慧,只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马晓光还应询介绍扩大开放台湾居民申请个体工商户政策落实情况。他说,政策实施一个多月来,各地台办、市场监管部门积极开展宣传,抓好执行,为台胞开设个体工商户提供服务和便利。湖北武汉市为台湾居民申办个体工商户制定“一天办、一次办”登记服务指南,优化办事流程,缩短办理时限;举办2022“创业武汉·台青说吧”政策宣讲会,两岸多地3000多名台胞台

青线上参加。北京市台办通过新媒体平台、台胞服务电话进行政策宣传和咨询服务。辽宁、江苏、浙江、福建、山东、湖北、海南、四川、贵州等地也通过多种方式及时解答登记注册条件、涉及行业、纳税额度、如何快速申办等问题。

马晓光说,广大台胞台青积极响应,认为“新政策”振奋人心,为台胞来大陆就业创业、安居生活提供了新机遇、新空间,他们纷纷作出相应发展规划并付诸行动,到当地主管部门申请个体工商户。